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  
號

承辦人：范珮芝

電話：05-3620123#8943

電子信箱：taq0809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100769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\_111007691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苗栗縣111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  
至該縣服務之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，請欲申請介聘之教師  
宜審慎選填志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苗栗縣政府111年3月25日府教務字第1110057206號函  
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



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

111/03/30

1110001413